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利未記第 25：31-38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今天我們要繼續來讀利未記 25 章，第 31-38 節。

以色列人到了美地之後，就要按著支派，按著家族分得地業。這是神給他們的產業，即使賣了，到了禧年就還要歸回。然而以色列人在城內的住宅，如果賣了，一年之內必須贖回，超過一年就不能贖回，就是到了禧年也不歸回。這些禧年的原則，對於新約聖徒的應用，或許有不同的解釋。我比較喜歡的解釋，是著重在地業和城的區別。地業是神量給我們的份，完完全全來自恩典；而這地業，也就是基督的預表。

在恩典中，我們得著基督成為我們的經歷和享受。縱然我們會軟弱，會失腳，我們什麼時候被恢復了，什麼時候就可以贖回；就是我們一直無力贖回，到了禧年，也就是基督再來的時候，對基督的經歷和享受，還是一樣能夠贖回。因為這完完全全是恩典。

城不一樣，城是見證，這個見證有城牆維護，而城內街道聯絡整齊，有秩序，有交通，家家戶戶各司其職，相互幫補。因此城是教會的預表，而教會是耶穌基督的見證。賣了城內

的房屋，就是失去了教會生活的供應和經歷。聖徒們能夠來在一起過教會生活，是建立在耶穌基督的恩典之上。這就相對於在城內的地，房屋是蓋在地上，同樣的，教會也是建造在恩典之上，而每一個房屋就是每一個聖徒的工程。

哥林多前書 3：12 節就提到，有人用金、銀、寶石在這個根基上建造，有人用草、木、禾稈在這根基上建造；這個建造是每個聖徒一生的工程。如果把這城內的房屋賣了，就要在一定的期限之內贖回；這就提醒我們不能夠停止教會生活，因為我們一旦失去見證，就是到了禧年也不能贖回。

教會的見證是在恩典的基礎上，藉著屬靈生命的成長而有外在的彰顯；沒有生命的成長，就不會有見證的彰顯。如果你身上失去了見證，當基督再來的時候，你也得不到獎賞。這就是耶穌在馬太福音 25：29 節所說的，「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」所以禧年，對於蒙恩得救的聖徒是賞賜。

這也就是為什麼在啟示錄 2 章，3 章那裡，我們看到有七種不同教會的形態，而神對每一個教會，都在呼召得勝者。凡得勝的必得賞賜，都能有分於千年國與基督一同掌權。

第 31 節：「但房屋在無城牆的村莊裡，要看如鄉下的田地一樣，可以贖回；到了禧年，都要出買主的手。」

在城裡的房屋是特別的，因為擔負著神的見證，而在村莊的房屋就要看和鄉下的田地一樣，這是在神的恩典中給我們的地業，隨時都可以贖回；就是沒有能力贖回，到了禧年的時候，還是要離開買主的手，回歸本來的業主。也許你會問，在村莊的房屋和在城裡的房屋，到底有什麼不同呢？怎麼會有這兩種完全不一樣的處理方式。

這一節就告訴我們不同在哪裡，因為他特別指出來是「沒有城牆的村莊」。原來城與村莊的區別是城牆，有了城牆才會有分別，也才能夠把這個城定義出來，讓這個城受到保護。凡是沒有城牆的，不能夠稱為城，城牆對於城是極其重要。

以舊約猶太人的例子，主前 586 年，耶路撒冷城被毀，猶太人被擄到了巴比倫。到了波斯王朝的時期，神就興起了三批回歸的猶太人。第一批是所羅巴伯，帶領猶太人重建聖殿；第二批是以斯拉，回到耶路撒冷，恢復了律法和祭祀的事奉；一直要到第三批，尼希米在爭戰中，在極端困難的情形中，建造了城牆。到了那個時候，耶路撒冷的見證才算大功告成。

在但以理書那個偉大的 70 乘 7 的預言，記載在 9：25 節，「你當知道，當明白，從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，直到有受

膏君的時候，必有七個七和六十二個七。正在艱難的時候，耶路撒冷城連街帶濠都必重新建造。」這裡我們就看到第一個 7 乘 7，就應驗在尼希米帶領回歸的猶太人重建城牆，以至於耶路撒冷城，連街帶濠都重新建造。在村莊的房屋，沒有城牆的保護，因此不能夠成為神的見證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在末後的世代，福音的信息經常避難就易，甚至於摻水稀釋，使得教會的界限變得模糊了。很多教會為了使世人容易進入教會中，甚至拆掉了教會的城牆，結果就使教會失去了見證，成為村莊的房屋。僅剩下恩典，卻沒有見證，這是不討神喜悅的。

第 32 節：「然而利未人所得為業的城邑，其中的房屋，利未人可以隨時贖回。」

前面所講的是處理一般以色列人的產業，現在要來處理利未人的產業。利未這個支派是分別出來服事神的，亞倫家族中的男丁成為祭司，帶領百姓向神獻祭，而其他利未家族的男丁，就在會幕從事獻祭之外，各樣的事奉，我們統稱為利未的事奉。

在分地的時候，利未人是沒有得地為業，因為神是他們的產業。利未人的職份，就是幫助以色列人向神敬拜，向神獻祭。他們不耕種田地，因此也不需要分地為業，他們都是住在城中，在城外面的郊野，也歸給利未人，讓他們可以牧放自己的牛羊。

在約書亞記 21：41 節，「利未人在以色列人的地業中所得的城，共四十八座，並有屬城的郊野。」以色列人分地為業的時候，利未人得到了 48 座城。這些城分散在以色列的 12 個支派的分地中，這方便他們盡職，幫助以色列人獻祭和敬拜。因為城是神給利未人的產業，因此利未人賣了房屋，隨時可以贖回；不像一般以色列人，必須在一年之內贖回。

從新約的應用來說，一個事奉神的人縱然失敗了，失去了見證，只要他悔改，他就能夠贖回他的見證。在這裡，我們看到，神對事奉祂的人有特別的憐憫。這同時也說出，事奉神的人，對神的認識和經歷，應該能夠達到一定的高度；即使他們有時候暫時失腳，他們也經常能夠及時回轉，恢復他們在神面前的見證。

第 33 節：「若是一個利未人不將所賣的房屋贖回，是在所得為業的城內，到了禧年就要出賣主的手，因為利未人城邑的房屋是他們在以色列人中的產業。」

利未人賣了房屋，即使他們無力贖回，到了禧年，這房屋還是要回歸，成為他們的產業；因為在城中的房屋，就是神給他們的產業。這對願意奉獻自己來事奉神，來服事教會的聖徒，是極大的福音。只要人願意忠心盡職，雖然在今天見證或許不是那麼明亮，或甚至於有時候見證受了虧損，沒有能力贖回，但是到了基督再來的時候，還是要得回自己的產業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如果你還只是每個主日參加崇拜的基督徒，我勸你趕快加入教會的服事。服事不僅在今天能夠幫助你生命成長，服事還幫助你有把握即使將來會暫時失腳，神還是有特別的恩典。讓你能夠隨時贖回你的產業，並且在基督再來的時候，能夠被紀念。

我有幾分相信，在啟示錄 3：7-13 節，那裡所描述的非拉鐵非教會，是個全民皆祭司的教會。基督徒都知道，我們有君尊祭司的身份。然而今天有幾個教會，能夠真正幫助每一個聖徒，都來盡他祭司的職份呢？一個 100 人以上的教會，每個主日如果有 20% 的聖徒參與服事，已經算是不錯的教會了，那剩下的 80%，該怎麼樣幫助他們盡職呢？

一般來說都很難，但是非拉鐵非這個教會做到了。因此神給這個教會特別的應許，記載在啟示錄 3：10-11 節，「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，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，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。我必快來，你要持守你所有的，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。」我們看到這個教會，全體的聖徒都有得勝者的地位。他們只要持守他們所有的，就能夠得著冠冕，就能夠免去大災難的試煉。盼望我們每一個人所在的教會，都能向非拉鐵非教會學習。

第 34 節：「只是他們各城郊野之地不可賣，因為是他們永遠的產業。」

利未人居住之城的郊野，是他們牧放自己牛羊的地方，這是神給利未人永遠的產業。利未人遇到難處的時候，可以賣城裡的房屋，但是不能夠賣郊野之地。房屋是他們每天休息的地方，郊野之地是他們放牧羊群的地方。也就是說，他可以放下個人的安息和享受，但是不可以出賣他所牧養的羊群。這是每一個服事教會的人，都應該有的認識和擔當，否則你不配牧養神的羊群。

保羅特別在使徒行傳 20：29-30 節，勸勉以弗所教會的長老，「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，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，也為全

群謹慎，牧養神的教會，就是祂用自己血所買來的。我知道，我去之後必有兇暴的豺狼進入你們中間，不愛惜羊群。」不愛惜羊群的是豺狼，不是牧人。盼望每一個願意學習服事教會的聖徒，都要先學會愛你身邊的每一個弟兄姐妹，沒有愛，你不能服事。

接下來從 35 節到 65 節，是講到該如何對待貧窮的人。35 到 38 是處理借貸的條例，39 到 65 就更進一步了，如果他們因為貧窮而賣身為奴了，該怎麼樣贖回？這些條例就記載在這一章的最後一段，今天我們就讀借貸的這一段經文。

第 35 節：「你的弟兄在你那裡若漸漸貧窮，手中缺乏，你就要幫補他，使他與你同住，像外人和寄居的一樣。」

如果有弟兄漸漸貧窮，有了缺乏，你不能坐視不管。他沒有吃的，你給他吃，他沒有喝的，你給他喝，他沒有穿的，你給他穿，你要幫助他。外人和寄居的，能夠住在你們中間，何況你的弟兄呢？物質的一面如此，屬靈的一面也是一樣。

一個靈裡貧乏的弟兄來到我們中間，我們要有人可以餵他屬靈的糧食，幫助他有好的生活見證。我們對於人的需要，一

定要敏銳，並且能夠採取行動，付出實際的屬靈和物質的關懷，讓貧窮的人都能夠生存下來。

因此今天的教會，對於物質的一面，都需要有關懷的服事，能夠提供聖徒們及時的幫助；而對於屬靈的一面，也需要有一些同工，隨時預備好了，能夠提供屬靈的餵養。在台中有位姐妹，就使用創世記的每日讀經，餵養了好幾個群組，並且幫助人相信受洗，結出了美好的果子。

第 36-37 節：「不可向他取利，也不可向他多要；只要敬畏你的神，使你的弟兄與你同住。你借錢給他，不可向他取利；借糧給他，也不可向他多要。」

如果弟兄向你借錢，你要照著你的能力借給他，但是不能向他收取利息。如果有人向你借糧，原則也是一樣，不能夠多要。在這些事上，我們要敬畏神，因為神會查驗這一切的事。在舊約，是要弟兄能夠生存在以色列人當中，到了新約，來到教會的每一個聖徒，都要能夠合適地存活下來。因此看到了需要，不能夠塞住慈心，不給予幫助，更不能趁火打劫，收取暴利，因為這些都是我們主內的弟兄和姐妹。

第 38 節：「我是耶和華——你們的神，曾領你們從埃及地出來，為要把迦南地賜給你們，要作你們的神。」

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，是神帶領他們從埃及地出來，要帶領他們進入迦南美地，神要做以色列人的神。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神都顧念，尤其是那貧窮的，神要以色列人當中學會彼此幫補。今天對新約的教會也是一樣。教會中的每一個聖徒，都是神的兒女，我們也要學會顧到彼此的需要。讓每一個人都能在教會中享受恩典，享受話語的供應，不僅生命成長，還能夠加入事奉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是何等的感謝你！你賜給我們地業，我們的地業坐落在佳美之處，完完全全是恩典。我們可以經歷耶穌基督的救恩，我們可以享受耶穌基督為我們所完全的。這樣的經歷和享受永遠都不會失去。但是另外一面，你還把我們聚在一起，成為教會，要在教會中彰顯你的見證。保守我們都能夠活在教會生活中，尤其保守我所在的教會，不僅有豐富的屬靈糧食供應，還提供充分的機會，讓每一個願意事奉的聖徒，都能夠發展恩賜，能夠成為新約的福音祭司。教會成為你在地上一個明亮的見證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